

中卫市医疗保障局 中卫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文件

卫医保发〔2020〕71号

关于印发中卫市定点医疗机构专项治理 “回头看”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医疗保障局、卫生健康局，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市本级定点医疗机构：

根据《自治区医保局 卫生健康委关于贯彻落实〈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开展定点医疗机构专项治理“回头看”的通知〉的通知》（宁医保发〔2020〕135号）精神，现将《中卫市定点医疗机构专项治理“回头看”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中卫市定点医疗机构专项治理 “回头看”工作方案

根据《自治区医保局 卫生健康委关于贯彻落实〈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开展定点医疗机构专项治理“回头看”的通知〉的通知》安排部署，现就在全市开展定点医疗机构专项治理“回头看”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治理时间

此次专项治理“回头看”范围重点为协议医疗机构。时间为发文之日起，至2021年1月31日结束。

二、治理内容

（一）诱导住院。利用“包吃包住、免费体检、车接车送”等名义或者通过“有偿推荐”等方式，诱导不符合住院指征的参保群众住院等骗取医保基金的行为。

（二）虚假住院。采取挂床、冒名顶替等手段，对实际未住院治疗的患者，通过编造诊疗项目、伪造医疗文书等手段骗取医保基金的行为。

三、治理要求

（一）压实监管责任。各级医保部门、卫生健康部门是本次专项治理“回头看”的牵头单位，要充分认识“回头看”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和紧迫性，主动联合公安、市场监管、纪检监察

等部门，建立工作专班，聚焦重点，建立台账，细化措施，明确责任分工、责任人及工作时限，切实提升治理成效。

（二）坚持全面覆盖。各县（区）医保部门要充分利用医保审核、智能监控、统计分析和医保结算系统，筛查分析 2020 年度辖区内参保患者在同一医院住院 3 次以上、不同医院住院 5 次以上、同一区域人员入院时间集中、医疗费用结构相似、出院报销金额接近等疑点数据（肿瘤放化疗、慢性肾脏病血液透析等特殊病种除外），重点筛查建档立卡贫困户、集中供养五保户、老年病轻症患者住院结算情况。对诱导住院、虚假住院等影响恶劣的违规问题以及涉及重要线索、重大举报投诉案件等问题开展现场核查、病历审查、走访调查、突击检查，实现辖区内所有协议医疗机构全覆盖无死角。

（三）强化社会监督。各县（区）医保部门、卫生健康部门和各级定点医疗机构要通过“两微一端”、官方网站、海报、宣传栏、电子屏幕等方式加大宣传力度，及时公开举报电话，鼓励动员全民参与监督，积极举报欺诈骗保问题。完善举报线索处理流程，充分利用举报线索，以举报线索为切入点，举一反三，将辖区内类似问题、类似医疗机构一并纳入核查范围。落实举报奖励措施，依法依规重奖快奖，营造全社会关注、参与、支持基金监管工作的协同监管氛围。专项治理期间发现的典型案例，发现一例，公开曝光一例，形成正向舆论氛围，强化人民群众对依法依规享受医疗保障待遇的法律意识，在全社会形成良好的社会

舆论监督氛围。

(四) 加大惩戒力度。违法违规事实一经查实，要依法依规从严从重从快处理，绝不姑息。定点医疗机构经查实存在欺诈骗保行为的，由医保部门责令退回医保基金，并处骗取金额 2 倍以上 5 倍以下罚款；责令定点医疗机构暂停医保定点服务或解除服务协议。对定点医疗机构相关医务人员，由卫生健康部门依法给予处罚；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依规给予处理。医保、卫生健康等部门工作人员经查实存在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暂行规定》（宁医保规发〔2020〕1 号），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部门。

(五) 做好经费保障。本次专项治理“回头看”工作由县（区）医疗保障和卫生部门成立专项检查组对所属区域内各医疗机构进行检查。所需费用由医疗保障部门和卫生健康部门分别予以保障。各级医疗保障部门可用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资金支付相关费用。

(六) 及时报告总结。各县（区）医保局、卫生健康局于每周五上午 8 时前将辖区内本周专项治理进展情况及专项治理“回头看”情况统计表（附件）以书面形式报送市医保局和市卫生健康委，由市医保局、卫生健康委汇总后于每周五 12 点前报送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卫生健康委。2021 年 1 月 23 日前，各县（区）医保局、卫生健康局要分别向市医保局、卫生健康委报送专项治

理“回头看”情况总结报告，由市医保局、卫生健康委汇总后于2021年1月25日前，分别向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卫生健康委报送。如遇重大问题，及时报告。

中卫市医疗保障局联络人：白桦

电话：0955-7063926 邮箱：zwyb8598906@163.com

中卫市卫生健康委联络人：张海波

电话：0955-7065376 邮箱：zwswsj@163.com

附件：

定点医疗机构专项治理“回头看”情况统计表

单位：人、元

序号	统筹区		定点医疗机构				检查情况			回头看期间收到举报线索数量	备注	
	市级	县级	名称	类别	等级	收费等级	是否违规	诱导住院人次	虚假住院人次			涉及违规资金
1												
2												
3												
4												
5												
6												

抄送：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卫生健康委。

中卫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0年12月25日印发
